

证券代码：832524

证券简称：尚洋信息

主办券商：银泰证券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建芳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381,4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6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刘敏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苏元兴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建芳女士代表公司董事会进行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3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元兴代表公司监事会进行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3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3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3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市场等因素状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3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 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3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预计与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合计 800 万元人民币的日常关联交易，其中包括关联采购医疗自助机 200 万元，关联采购医疗卫生软件 200 万元，关联销售医保软件及服务 400 万元，易联众为尚洋信息的第二大股东，持股数量 9,370,400 股，持股比例 31.1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01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避此次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理财产品购买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稳健型理财产品及其他预期收益较高的产品，获得额外资金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由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增加，决定预计公司 2023 年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为：单笔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人民币 6,000 万元）的权限。在上述额度内，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3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胡紫藤、杨莫野

(三) 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